

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3 年 2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确认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2	2023 年 8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关于拟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7、《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4	2023 年 12 月 6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证券法》的要求进行规范化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依法运作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各项决议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公司经营目标明确，运作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及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履行监督职责及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检查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和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

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内控管理评价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

（六）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和完善监事会工作职责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具体而言，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督促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疑问，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升监督技能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